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縣汐止市新台五路一段七十九號七樓之七

電話：(○二) 八六九八三〇〇〇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併財務報表 附 註 編 號
封 面	1		-
目 錄	2		-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合併損益表	6~7		-
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沿革	10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19		~
關係人交易	-		-
質抵押之資產	1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		-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其 他	-		-
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 往來情形	20~22		

會計師核閱報告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與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55,277 仟元與 18,203 仟元及 121,980 仟元與 17,924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及負債總額之 11.27% 與 2.75% 及 7.92% 與 2.10%；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合計分別為 177,328 仟元及 118,299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之 19.28% 及 13.18%。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

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母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的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柯 志 賢

會計師 蔡 振 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377,561	27	\$ 206,539	13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及十五)	\$ 313,188	23	\$ 227,152	15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78,683	6	175,394	11	2120	應付票據	384	-	591	-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九十八年 3,710仟元及九十七年3,716仟元後 之淨額	462,924	34	483,448	31	2140	應付帳款	288,506	21	560,491	36
1210	存貨(附註三及六)	197,585	14	460,281	30	2170	應付費用	37,058	3	44,436	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9,143	1	23,857	2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利息負債(附註十 一及十五)	107	-	299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五)	64,060	5	61,059	4	228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9,212	-	9,267	1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891	1	39,250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48,455	47	842,236	5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08,847	88	1,449,828	94	2420	長期付息負債(附註十一及十五)	10,242	1	9,666	1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 註七)	7,392	-	7,992	1	2820	存入保證金	3,696	-	3,345	-
	固定資產(附註八及十五)					2XXX	負債合計	662,393	48	855,247	56
	成 本						股東權益(附註十二)				
1501	土 地	33,125	2	-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 96,000仟股；發行：九十八年 63,641仟股，九十七年65,155仟股	636,413	46	651,553	42
1521	房屋及建築	63,008	5	11,842	1		資本公積				
1551	運輸設備	-	-	2,390	-	3211	股票溢價	5,313	1	5,313	-
1561	生財器具	20,991	2	22,780	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941	-	-	-
1681	其他設備	1,040	-	7,891	1	3271	員工認股權	794	-	-	-
15X1		118,164	9	44,903	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7,048	1	5,313	-
15X9	減：累積折舊	20,203	2	26,353	2		保留盈餘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97,961	7	18,55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5	-	305	-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99,898	7	39,179	3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九及十五)	32,319	2	32,445	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00,203	7	39,484	3
1820	存出保證金	14,853	1	15,164	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7,265	1	5,964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6,557)	(2)	(13,490)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935	1	6,554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00)	-	1,612	-
1880	預付退休金	3,928	-	3,222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28,557)	(2)	(11,878)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63,300	5	63,349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15,107	52	684,472	4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77,500	100	\$ 1,539,71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377,500	100	\$ 1,539,71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茂松

經理人：陳劍威

會計主管：謝宗益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942,722	103	\$ 910,814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24,891</u>	<u>3</u>	<u>14,784</u>	<u>2</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917,831	100	896,030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1,808</u>	<u>-</u>	<u>1,670</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19,639	100	897,700	100
5110	營業成本	<u>857,025</u>	<u>93</u>	<u>798,784</u>	<u>89</u>
5910	銷貨毛利	<u>62,614</u>	<u>7</u>	<u>98,916</u>	<u>11</u>
	營業費用				
6100	行銷費用	31,449	3	41,153	5
6200	管理費用	13,619	2	12,706	1
6300	研發費用	<u>5,273</u>	<u>1</u>	<u>9,725</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0,341</u>	<u>6</u>	<u>63,584</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12,273</u>	<u>1</u>	<u>35,332</u>	<u>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35	-	863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	20	-	401	-
7160	兌換淨益	10,936	2	-	-
7480	其他	<u>1,594</u>	<u>-</u>	<u>2,106</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12,785</u>	<u>2</u>	<u>3,370</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522	-	\$ 1,264	-				
7560	-	-	4,564	1				
7880	<u>475</u>	<u>-</u>	<u>1,799</u>	<u>-</u>				
7500								
	<u>1,997</u>	<u>-</u>	<u>7,627</u>	<u>1</u>				
7900	23,061	3	31,075	4				
8110	<u>1,940</u>	<u>-</u>	<u>1,771</u>	<u>-</u>				
9600	<u>\$ 25,001</u>	<u>3</u>	<u>\$ 32,846</u>	<u>4</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每股盈餘 (附註十三)							
9750	<u>\$ 0.36</u>		<u>\$ 0.39</u>		<u>\$ 0.48</u>		<u>\$ 0.50</u>	
9850	<u>\$ 0.36</u>		<u>\$ 0.39</u>		<u>\$ 0.47</u>		<u>\$ 0.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茂松

經理人：陳劍威

會計主管：謝宗益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益	\$ 25,001	\$ 32,846
折舊及攤銷	1,651	1,526
呆帳回升利益	(1,556)	(1,392)
處分投資淨益	(20)	(401)
存貨報廢損失	-	48
存貨跌價損失	14,051	3,204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125	9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94	-
遞延所得稅	(1,967)	(1,771)
預付退休金	(162)	(177)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193
應收帳款	(55,919)	30,962
存 貨	143,814	(242,40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327	(26,256)
應付票據	(1,766)	118
應付帳款	(49,155)	154,662
應付費用	(8,535)	(13,115)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4,951)	(1,8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6,732</u>	<u>(63,76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0,000)	(90,00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0,020	26,445
購置固定資產	-	(12,65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1	-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4	571
遞延費用增加	(677)	(834)
受限制資產-流動增加	(21,718)	(18,0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2,120)</u>	<u>(94,571)</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47,380	\$ 80,39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11	(203)
舉借長期付息負債	-	9,965
償還長期付息負債	(9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7,393</u>	<u>90,156</u>
匯率影響數	(1,170)	<u>2,651</u>
現金淨增加(減少)	40,835	(65,526)
期初現金餘額	<u>336,726</u>	<u>272,065</u>
期末現金餘額	<u>\$ 377,561</u>	<u>\$ 206,53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1,520</u>	<u>\$ 94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茂松

經理人：陳劍威

會計主管：謝宗益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於八十六年十月成立，並於九十一年三月股票掛牌上櫃，主要從事於電腦顯示卡之銷售。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母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03人及104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存貨及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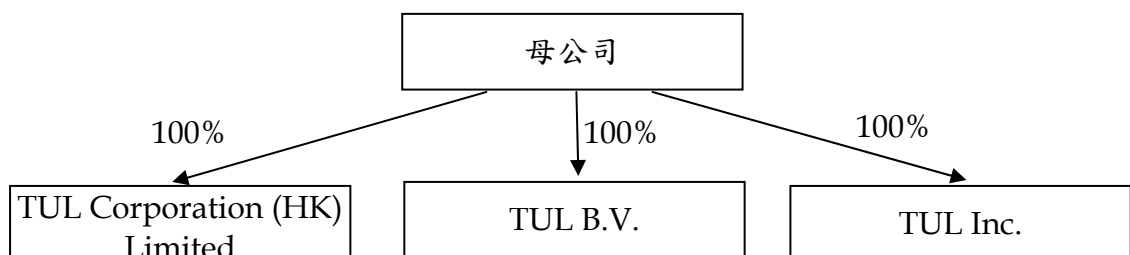
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包括母公司、TUL B.V.、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及 TUL Inc.，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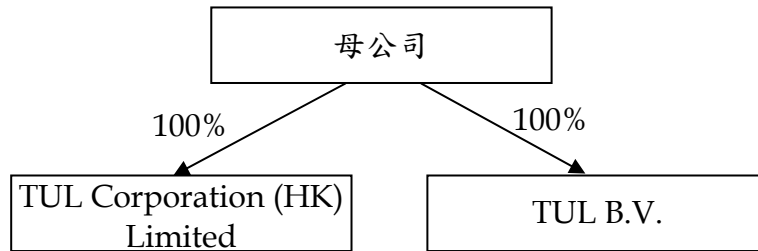
母公司已將所有子公司之帳目併入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因是本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TUL B.V.、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及 TUL Inc.。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九十八年三月底



九十七年三月底



存 貨

存貨包括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材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 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第一季歸屬於母公司之合併純益及合併總純益分別減少 5,444 仟元及 5,748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9 元。母公司及子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第一季營業外損失 3,252 仟元至銷貨成本。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

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第一季合併純益減少 6,000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9 元。

現 金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60	\$ 75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92,146	203,284
銀行定期存款	<u>84,455</u>	<u>2,500</u>
	<u>\$377,561</u>	<u>\$206,539</u>

於九十七年三月底，母公司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九十八年三月底：無)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中國—香港(30 仟美元及 140 仟港幣)	<u>\$ 1,456</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u>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78,683</u>	<u>\$175,394</u>
<u>存 貨</u>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製 成 品	\$ 54,659	\$ 79,739
在 製 品	75,923	194,239
材 料	<u>67,003</u>	<u>186,303</u>
	<u>\$197,585</u>	<u>\$460,281</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73,794 仟元及 91,123 仟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57,025 仟元及 798,784 仟元。九十八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母公司存貨跌價損失 15,265 仟元及子公司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214 仟元，九十七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204 仟元及存貨報廢損失 48 仟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帳 列 金 額</u>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帳 列 金 額</u>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7,392</u>	<u>\$ 7,992</u>

母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固定資產

累積折舊之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帳 列 金 額</u>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帳 列 金 額</u>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 3,228	\$ 79
運輸設備	-	1,666
生財器具	16,064	18,726
其他設備	911	5,882
	<u>\$ 20,203</u>	<u>\$ 26,353</u>

出租資產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帳 列 金 額</u>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帳 列 金 額</u>
成 本		
土 地	\$ 24,970	\$ 24,970
房屋及建築	16,544	16,544
其他設備	574	390
	42,088	41,904
減：累計減損	6,172	6,172
累積折舊	3,597	3,287
	<u>\$ 32,319</u>	<u>\$ 32,445</u>

短期銀行借款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帳 列 金 額</u>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帳 列 金 額</u>
銀行擔保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八年 1.66%-2.6861%，九十七年 3.039%- 3.610%	<u>\$313,188</u>	<u>\$227,152</u>

長期附息負債

	<u>一年內到期</u>	<u>一年後到期</u>	<u>合 計</u>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擔保借款	\$ 107	\$ 10,242	\$ 10,349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擔保借款	\$ 299	\$ 9,666	\$ 9,965

子公司－TUL B.V.為購買員工宿舍與當地金融機構簽訂貸款合約，依合約規定按季清償本金及利息。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三月底餘額分別為 10,349 仟元及 9,965 仟元；借款利率皆為 5.17%。

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因母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營運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故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歷年虧損外，依法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連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配之，分配時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二到百分之九十四（其中現金股利零至百分之八十，股票股利百分之一百至百分之二十）。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非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額。

九十八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為 1,050 仟元，係依據過去經驗所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計可能分配盈餘

之金額，按上述章程分配之比例分別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過董事會議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惟庫藏股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方得以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員工認股權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九十二年八月及九十七年十二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500 單位、1,500 單位及 2,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員工認股選擇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期初流通在外	2,000	\$ 9.01	284.5	\$ 31
本期給與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員工認股權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本期放棄	-	\$ -	-	\$ -
本期執行	-	-	-	-
本期逾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2,000</u>	9.01	<u>284.5</u>	31
期末可行使	<u>-</u>	-	<u>284.5</u>	31

(註1)：流通在外之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係依員工認股權辦法之規定，按普通股股份變動比例調整。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合約期限 (年)
\$9.01	4.75	\$31	0.42

母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行使價格	9.01 元
預期波動率	57%
預期存續期間	4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2%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五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94 仟元。

母公司於九十一及九十二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其給與日或修正日係在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前，尚毋須適用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祕字第 070、071、072 號相關規定之會計處理。

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0.36</u>	<u>\$ 0.39</u>	<u>\$ 0.48</u>	<u>\$ 0.50</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6</u>	<u>\$ 0.39</u>	<u>\$ 0.47</u>	<u>\$ 0.50</u>

母公司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仟元)	稅後(仟元)		稅前	稅後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益	\$ 23,034	\$ 25,001	63,641	<u>\$ 0.36</u>	<u>\$ 0.39</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323		
員工紅利	-	-	37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23,034</u>	<u>\$ 25,001</u>	<u>64,335</u>	<u>\$ 0.36</u>	<u>\$ 0.39</u>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益	\$ 31,075	\$ 32,846	65,155	<u>\$ 0.48</u>	<u>\$ 0.5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30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31,075</u>	<u>\$ 32,846</u>	<u>65,464</u>	<u>\$ 0.47</u>	<u>\$ 0.50</u>

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部分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

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 78,683	\$ 78,683	\$175,394	\$175,39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7,392	-	7,992	-

母公司交易對象皆為本國金融機構。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受限制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存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需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長期付息負債（含一年內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

母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資 產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78,683	\$ 175,394	\$ -	\$ -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23,714 仟元及 57,557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323,537 仟元及 237,117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16,072 仟元及 208,295 仟元。

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未實現損益分別為利益 1,043 仟元及損失 7,514 仟元。

財務風險資訊

市場風險

母公司持有開放型基金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將隨影響市場價格相關因素，而使基金淨資產價值產生波動。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母公司因交易對方未履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母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投資之受益憑證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

質抵押資產

母公司及子公司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開立信用狀額度及長期付息負債之擔保品：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受限制資產—流動

已質押定期存款	\$ 39,259	\$ 55,057
備償戶	<u>24,801</u>	<u>6,002</u>
	64,060	61,059
固定資產淨額—土地及房屋建築	92,906	11,763
出租資產—淨額	<u>32,144</u>	<u>32,417</u>
	<u>\$189,110</u>	<u>\$105,239</u>

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九十八年第一季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UL B.V.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 124,151	OA120 天	9%		
				銷貨收入	90,965	OA120 天	10%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347	OA120 天	-		
		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2,438	OA45~60 天	-		
				應付費用	3,06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銷貨收入	2,462	OA45~60 天	-		
		TUL Inc.	1	佣金支出	5,45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40,055	OA45~60 天	3%		
				銷貨收入	51,007	OA45~60 天	6%		
		1	TUL B.V.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423	OA45~60 天	-
						應付關係人款項	124,151	OA120 天	9%
						進貨	90,965	OA120 天	10%
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2			存貨	347	OA120 天	-		
				應付關係人款項	2,438	OA45~60 天	-		
				應收關係人款項	3,06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TUL Inc.	2			進貨	2,462	OA45~60 天	-		
				佣金收入	5,45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40,055	OA45~60 天	3%		
0	九十七年第一季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UL B.V.	1	進貨	51,007	OA45~60 天	6%
						存貨	423	OA45~60 天	-
						應收關係人款項	148,228	OA120 天	10%
		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1	銷貨收入	121,704	OA120 天	14%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6,408	OA120 天	-		
				應付費用	1,78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TUL B.V.	2	佣金支出	2,63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關係人款項	148,228	OA120 天	10%		
				進貨	121,704	OA120 天	14%		
		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2	存貨	6,408	OA120 天	-		
				應收關係人款項	1,78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佣金收入	2,63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母公司填 0。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二種，標示種類即可：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沖銷。